

证券代码：831569

证券简称：华牧天元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 山东华牧天元农牧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4月29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方式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2年4月14日以专人送达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刘玉民
6. 会议列席人员：监事会成员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刘玉民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已经由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根据《公

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董事会选举刘玉民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三年，为换届连任，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算，即 2022 年 4 月 29 日至 2025 年 4 月 28 日止。刘玉民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规定。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二）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聘任刘力楠先生为公司总经理，聘任刘立华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以上高级管理人员的任期均为三年，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算，即 2022 年 4 月 29 日至 2025 年 4 月 28 日止。其中，刘力楠先生、刘立华女士为新任，皆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规定。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由总经理代表管理层汇报 2021 年度经营工作情况。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提请董事会审议《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提请董事会审议《2022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综合考虑公司经营现状，为保障公司生产经营的持续稳定，公司拟定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提请董事会审议《2021 年年度报告》、《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 2022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2021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2-016）、《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2-01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需完善公司章程内容，设置专门条款，保护终止挂牌过程中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基于此，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的相关条款。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2022年4月2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公司章程变更公告》（公告编号：2022-02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公司预计2022年度向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3000万元（含3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保理融资、等。该等授信视银行需求将以公司适当资产提供抵押担保，由公司关联方刘玉民、刘秀菊、刘力楠等无偿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具体授信银行、借款金额、利率和借款期限将根据公司实际需求及融资成本综合确定，最终以公司与银行签署的协议为准。公司授权董事长根据工作需要办理具体事务，签署相关文件。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事项涉及公司单方面获得利益的交易，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关联董事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审计说明》

1.议案内容：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2022年4月2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关于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审计说明》。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定于2022年5月20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有关议案。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2022年4月2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2-02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 审议《关于预计 2022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基于公司业务开展需要，2022 年度预计发生日常性关联交易，并在预计范围内，由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业务开展的实际需要签署有关协议。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 2022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关于预计 2022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8）。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为刘玉民、刘力楠、刘立华。

3.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董事签署的《山东华牧天元农牧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山东华牧天元农牧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9 日